

证券代码：920826

证券简称：盖世食品

公告编号：2026-053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对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审议及表决情况**

1、2025 年 4 月 10 日，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对相关议案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徐学明、曹云锋、司旭）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 年 4 月 12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

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信息公示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75）。

3、2025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核查情况，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指定披露网站（<http://www.bse.cn>）上披露了《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78）。

4、2025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权益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披露《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83）。

202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相关事宜，并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披露《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

5、2026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调整回购价格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披露《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6-055）。

## 二、本次回购价格调整原因

2025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

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40,515,8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

2026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于2026年6月5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40,515,8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

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7月1日实施完毕，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12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在2024年度、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对《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 三、本次回购价格调整说明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中“第十一章 股权激励计划的回购注销原则”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权益分派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根据以上公式，2024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7.61-0.10=7.51$ 元/股。2025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7.51-0.10=7.41$ 元/股。

综上，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权益分派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

7.41 元/股。

####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实施完毕，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7.61 元/股调整为 7.51 元/股；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实施完毕，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7.51 元/股调整为 7.41 元/股。

综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及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均已实施完毕，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7.61 元/股调整为 7.41 元/股。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监管指引第 3 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及解除限售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及解除限售符合《管理办法》《监管指引第 3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应的登记手续事项。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上海兰迪（大连）律师事务所关于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

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